

■責任編輯：宋嘉欣

2019年4月2日(星期二)

新生兒創新低 台現少子危機

台學者：提高民眾生育意願 單靠津貼遠不夠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新社報道，後日（4月4日）是台灣地區兒童節，低生育率、少子化的話題再成熟點。台官方數據顯示，2018年全台新生兒人數僅18.16萬人，跌至8年來最低，並預計2020年台灣死亡人口將超過出生人口，自然增加率由正轉負。「大家都不生，兒童節誰來過？」已成為一個開不得玩笑的問題。



■台灣「央行」總裁直指，少子化或影響台灣經濟成長率。

資料圖片

香港與台灣地區4月4日兒童節源自1931年，當時「中華慈幼協濟會」為響應國際倡議，提議將每年4月4日定為兒童節，沿續至今。

預計「少子」趨勢將持續

小童歡樂時，社會卻焦慮不止。2019年伊始，台灣行政當局內政部門公佈的數據顯示，2018年全台新生兒人數僅18.16萬人，跌至8年來最低，生育率為1.06。新生兒數量年年縮水，老齡人口不斷增長。官方機構預計，少子化趨勢將持續。2020年，台灣死亡人口將超過出生人口，自然增加率由正轉負；2036年，18歲人口開始持續低於20萬人；2054年總人口將低於2,000萬人。

台灣「央行」總裁楊金龍日前指出，少子化將導致勞動供給縮小，如果勞動參與率也縮小，將影響經濟成長率。

「大環境不佳,大人都茫然」

什麼原因導致台灣人不願意生育？台灣

yes123求職網4月1日發佈的最新調查發現，20歲以上成年上班族當中，已婚受訪者中有四成表示沒有生育計劃。

該網站發言人楊宗斌分析指出，除了低薪、工時長的職場環境之外，高房價、教育環境、治安問題等都是「拒生」或「懼生」的導火索。

有民眾直言，現在大環境不佳，大人對於自己的未來都很茫然，不願再生孩子讓他們繼續受苦。

為應對少子化衝擊，台當局去年開始積極推動「少子化對策計劃」，意在通過提供平價幼兒園教保服務和育兒津貼等方式，減輕年輕夫妻養育負擔，提升民眾生育意願，希望達成2030年生育率回升到1.4的目標。

然而，台灣社會學者薛承泰指出，育兒津貼不足以成為生養孩子的誘因。提高民眾生育意願的條件還包括對當局的信任度，政治氛圍，居住環境是否適合孩子成長，以及社會福利，經濟與勞動等各層面。

華航董事長被撤 總經理接任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通社報道，今年春節期間台灣中華航空公司發生機師大罷工，各界要求撤換華航高層進行檢討。據稱，應台交通事務主管部門的建議人選，華航最大股東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定於4月1日晚召開董事會討論華航董事長人事案，確定撤換董座（港稱「董事長」）何煖軒，由總經理謝世謙接任。

謝世謙曾代表資方談判

據台媒報道，謝世謙在今年春節機師罷工期間，就是代表資方談判的主要角色。他從華航基層做起，也是財務出身，對於成本掌控功力極佳，曾任華航台北分公司營業經理、派駐印尼、高雄分公司總經理、台灣地區處處長兼台北分公司總經理、澳洲分公司總經理及行銷副總經理等職務，2016年出任華航總經理。

在與機師協商期間，謝世謙認為最重要的是充分溝通，也展現誠意，最後與工會達成協議，讓罷工落幕，表現獲當局讚賞。

罷工事件後，各界要求對華航高層作出檢討，撤換董座何煖軒的呼聲不斷。最後基於專業素養的考量，台行政事務主管部門決定由經驗豐富的謝世謙接任何煖軒任董事長職位；至於何煖軒的去處，高層仍在評估當中。



■即將接任華航董事長職位的華航總經理謝世謙。

資料圖片



■今年春節期間，台灣中華航空公司因勞資爭議引起機師大罷工，造成巨大民生影響。圖為出行受阻的旅客在詢問航班。資料圖片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6(2K)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F)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K2/217	九龍衛理道8號	略為放寬建築物高度限制，以作准許的體育及康樂會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的意見、現有及擬議建築物的資料及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	2019年4月9日	A/TP/652	大埔石鼓巖石蓮路丈量約份第6約地段第1171號（部分）及毗連政府土地	宗教機構及靈灰安置所連附屬宿舍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及提交交通影響評估及營運靈灰安置所的管理計劃。	2019年4月16日
A/K14/766	九龍觀塘敬業街41號	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以作准許的辦公室、商店及服務行業和食肆用途	回應政府部門的意見，並提交經修訂的通影響評估及視覺影響評估。	2019年4月9日	A/H3/440	西營盤德輔道西280號	擬議分層住宅（政府員工宿舍）及略為放寬建築物高度限制	申請人提交的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的空氣流通專家評估、交通影響評估的附加資料及經修訂的初步環境影響報告。	2019年4月23日
A/NE-KTS-465	新界古洞南坑頭大布丈量約份第92約地段第1124號餘段、第1125號餘段、第1126號及第1127號餘段（部分）、丈量約份第94約地段第343號餘段、第344A號1分段餘段（部分）、第402號A分段餘段、第404號餘段、第407號A分段餘段、第407號A分段第1小分段餘段、第408號A分段餘段、第408號C分段第2小分段餘段、第408號D分段第1小分段、第408號D分段餘段及第408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低層住宅發展及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及上蓋面積限制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經修訂的環境影響評估、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園境設計總圖報告的修訂頁，以及經修訂的總綱發展藍圖及截視圖，以回應部門及公眾人士的意見。	2019年4月9日	A/H19/78	赤柱市場道7號及赤柱大街78號和79號（赤柱地段第427號和428號及赤柱內地段第124號）	擬議分層住宅（商業發展及在顯示為「行人專用區/街道」的地方作擬議「食肆」及「商店及服務行業」	申請人就收到的部門意見及公眾意見作出回應，並提交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樹木修剪建議、新的施工交通影響評估及公共調查研究報告。	2019年4月23日
A/YL/249	新界元朗宏業西街21號(元朗市地段第461號)	擬議分層樓宇、商店及服務行業、食肆、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及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經修訂後的園境建議、地下平面圖及相關的合成照片以回應部門意見，以及經修訂的零售分析和有關擬議發展城市設計優點及道路優化計劃的補充資料，以支持該申請。	2019年4月12日	A/TM/530	屯門虎地屯富路屯安里丈量約份第132約地段第2011號(部分)(極樂寺)	靈灰安置所	申請人就收到的部門意見及公眾意見作出回應，並提交經修訂的環境影響評估、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經修訂的排水影響評估和交通及人流管理計劃。	2019年4月23日
					A/TM/531	新界屯門丈量約份第813號餘段及第814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靈灰安置所	申請人提交已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加裝輪椅階梯升降機的初步可行性研究和回應部門意見。	2019年4月23日
					A/TY/135	新界青衣西草灣路青衣市地段第108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滙青廠（為期5年）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及提交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	2019年4月23日
					A/TY/136	新界青衣西草灣路青衣市地段第108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混凝土配料廠（為期5年）	申請人提交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	2019年4月23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19年4月2日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新又記菜館

現特通告：李立信其地址為九龍油麻地廣東道847-865號永發大廈地下3號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油麻地廣東道847-865號永發大廈地下3號舖新又記菜館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9年4月2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新又記菜館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Li Lap Shun of Shop 3 On G/F., Winfield Building, Nos. 847-865 Canton Road, Yau Me Tei,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新又記菜館 situated at Shop 3 On G/F., Winfield Building, Nos. 847-865 Canton Road, Yau Me Tei, Kowloo.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nd April 2019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元朗人家酒樓

現特通告：朱偉雄先生其地址為新界元朗鳳翔路2-6號交通廣場閣樓，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元朗鳳翔路2-6號交通廣場閣樓元朗人家酒樓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9年4月2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AUTHENTIC YUEN LONG FAMILY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Mr. Chu Wai Hung of M/F., Transport Plaza, 2-6 Fung Cheung Road, Yuen Long, N.T.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Authentic Yuen Long Family Restaurant situated at M/F., Transport Plaza, 2-6 Fung Cheung Road, Yuen Long, N.T..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Tai Po Complex, No. 8 Heung Sze Wui Street, Tai Po, New Territories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nd April 2019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LE CAFE

現特通告：朱芷筠其地址為九龍紅磡寶其利街33-41號華賓大廈地下4號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紅磡寶其利街33-41號華賓大廈地下4號舖LE CAFE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9年4月2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LE CAFE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Ju Tsz Kwan of Shop 4, G/F., Wah Bo Building, 33-41 Bulkeley Street, Hung Hom,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LE CAFE situated at Shop 4, G/F., Wah Bo Building, 33-41 Bulkeley Street, Hung Hom, Kowloon.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nd April 2019

水污染管制條例 (第358章) 根據第19(3)條刊登的公告

現特此公告，監督已接獲Lai Phayao經營亞來麵包舖的牌照批准申請書，每日將1立方米來自香港坪洲坪洲永興街11號地舖亞來麵包舖經隔油池及化糞池系統預先處理的源自食品製作，烹調及清洗器皿過程中產生的污水，排放入南部水質管制區，溫度不超過攝氏30度。

申請書可於辦公時間內在香港鰂魚涌海灣街1號華懋交易廣場2樓環境保護署區域辦事處(南)供市民查閱。任何人如因該項申請可能會妨礙達致或保持上述水質管制區的水質指標，應以書面列明反對理由，並在本公告刊登後30天內提交同一辦事處。

2019年4月2日

水污染管制條例 (第358章)

根據第19(3)條刊登的公告

維多利亞港(第一期)水質管制區水污染管制監督。
現特此公告，監督已根據《水污染管制條例》接獲下述申請書乙份－

申請類別	—	牌照續期
排放或沉積類別	—	由清洗配水庫所產生的污水
處所或裝置名稱	—	九龍荔枝角郝德傑道蝴蝶谷食水主配水庫
承受水域	—	維多利亞港(第一期)水質管制區
溫度	—	最高攝氏40度
處理方法	—	離心機、微過濾設施及除臭設施
新組分	—	不適用
最高流量率或耗水量	—	每日1920立方米

上述申請書副本存錄於環境保護署所備存的登記冊內，可供在辦公時間內查閱；環境保護署地址是：新界荃灣西樓角路38號荃灣政府合署8樓。如反對批准上述所公告的任何申請書，應以書面列明反對理由，並在本公告刊登後30天內提交同一辦事處。《水污染管制條例》第19(4)條所指明的唯一反對理由是：批准申請可能會妨礙達致或保持根據本條例第5條就維多利亞港(第一期)水質管制區而訂立的水質指標。